

傳真：
電子郵件位址：
送達代收人：
送達處所：

為就被告_____刑事案件，依法提起附帶民事訴訟，請求損害賠償：
訴之聲明

- 一、被告應賠償原告新臺幣（下同）_____元，並自起訴狀繕本送達之翌日起至清償日止，按週年利率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。
- 二、前項判決請准供擔保宣告假執行。
- 三、訴訟費用由被告負擔。

事 實 及 理 由
……（請詳述事實及理由）。

此致

_____法院刑事庭（或 簡易庭） 公鑒

證物名稱及件數：（如有證物，亦請一併敘明）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 具狀人 簽名或蓋章
 撰狀人 簽名或蓋章

備註：原告所欲請求之利息，其起算日或利率，如與本範例中「訴之聲明」不同，請自行斟酌填載。